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少作为录取学生的条件。

(三) 学校不得自行代单位和个人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，社会有关部门和单位确需通过学校代收的，应报县（市、区）以上教育、物价主管部门批准，并由委托单位出具收据，不得列入学校收费项目及使用学校收据。学校不得组织学生征订未经国家教委、省教育厅、市教育局审定的教材、教学辅导资料以及各种复习资料。如社会有关部门和单位硬要通过学校“搭车”收费和硬性规定学生订阅报刊杂志、资料的，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坚决抵制，必要时可请县（市、区）以上政府予以制止，或者向上级教育、物价部门检举揭发。

(四) 初中和小学必须严格执行新课程教学计划，不准举办各种收费的补习班、补课班、兴趣班、提高班、超常班。对禁而不止的，要追究当事人和有关领导的责任。

以上请示，如无不妥，请批转执行。

揭阳市物价局

揭阳市教育局

一九九五年七月二十六日

关于成立揭阳一九九五年度招考干部

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 [1995] 38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揭市为了做好今年全市招考干部工作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一九九五年度招考干部工作领导小组。由林加波同志（市人事局）任组长，张炎鸿（市人事局）、纪著强（市纪委）、黄奕昭（市直工委）、陈玩江（市公安局）、陈澄民（市财政局）、谢永桂（市工商局）、袁奕强（市教育局）、黄潮明（市计生委）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张炎鸿兼任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人事局（电话：8768028）。

一九九五年八月三十一日

室公办秘知另人市明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日八十月八年五九九一

一九九五年八月十五日

关于成立市清收盘活资金领导小组的通知

关于成立揭阳市编制“九五”规划

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：

随着我市经济的迅速发展，资金的需求量愈来愈大，但是，当前的资金形势仍然很紧张。揭府办〔1995〕39号《夏雄强副市长主持本外财里管中关于干关》秘办人管委向内，盘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编制“九五”规划是我市今年经济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，时间性强，涉及面广，工作量大，要求很高。为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规划的科学性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编制“九五”规划领导小组。由戎铁文副市长任组长，卢奇发（市政府）、徐位英（市计委）任副组长，王锦春（市经委）、蔡锦仕（市建委）、张珂伟（市外经委）、张文昌（市科委）、李彦生（市财办）、刘雪葵（市体改委）、陈炳开（市农委）、陈怀婵（市计生委）、倪俊鹏（市财政局）、刘保泉（人行